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2015 年部门预算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是区委主管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理论学习、干部培训、科学研究与探讨、社区教育工作等的工作部门。

(二) 预算单位和人员构成。

越秀区委员会党校设事业单位 1 个，其中：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在职实有人数 28 人，离退休人员 26 人，其他人员 4 人。与 2014 年对比，在职实有人数增加 0 人，离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二、201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2015 年收支总预算 1030.10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907.67 万元，占收入预算 88.11%；本年支出 1030.10 万元。

(一) 2015 年总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收入预算 1030.10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22.61 万元，占 79.86%；财政专户资金 85.06 万元，占 8.26%；上年结余、结转 122.43 万元，占 11.88%。

(二) 2015 年总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支出预算 1030.10 万元（详见表三），包括：基本支出 712.37 万元，占支出预算 6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2.5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72 万元；项目支出 317.73 万元，占支出预算 31%，其中：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27.13 万元，专项支出 290.60 万元。

与 2014 年对比，支出预算增加 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0.11 万元，主要是 2015 年增加一名在编人员的费用；项目支出增加 21.89 万元，主要是因工作进度需要，结转多个 2014 年项目资金至 2015 年支出。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 592.61 万元，占 57.5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1.77 万元，占 7.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3 万元，占 23.5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8 元，占 0.89%；住房保障支出 103.91 万元，占 10.09%。

主要项目如下：

1. 办公楼维护修缮 8 万元，主要用于我校的各类零星工程维修。

2.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90.81 万元，主要用于我校各类办公、办学、建设等补充支出；

3. 创建文明城市专项经费 32.86 万元，主要用于街坊学堂系列活动支出。

4. 基建维修专项经费 27.13 万元，主要用于 2014 年结转的《教学楼一楼修缮工程》及《越秀党史廉政陈列馆创意策划设计布展采购项目》工程及采购款。

5. 精神文明建设专项经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网络文明》社区读本编写及开展净化网络环境活动经费支出。

6. 科研专线 16 万元，主要用于区委调研课题、教师科研经费的支出。

7. 社会宣传专项经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儒林芳草-广府书院史话》的印刷、出版费用支出。

8. 社区教育工作经费 76.04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社区教育学院一院以及街道分院、各培训部的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用于开展社区教育专题研究、课程开发、骨干队伍培训以及开展全区性社区教育活动。

9. 校园管理费 12 万元，主要用于校园各类的物业、水电费及相关校工工资费用的支出。

10. 宣传文化干部系列培训经费 12 万元，主要用于 2015 年全区宣传文化干部系列培训项目费用支出。

11. 优秀调研成果评选工作经费 6.91 万元，主要用于 2014 年优秀调研成果评选的费用支出。

12. 再教育培训经费 5.98 万元，主要用于 2015 年主体班等培训班的费用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情况

1. 支出预算规模变化情况。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支出预算 822.61 万元（详见表四），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22.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安排 712.37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10.11 万元；项目支出安排 110.24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33 万元，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110.24 万元。

2. 支出预算结构及具体安排情况。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安排支出 466.89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21.20 万元，下降 4.34%，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我校建设党史廉政展馆，2014 年的预算稍微比 2015 年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安排支出 242.63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62.88 万元，增长 34.98%，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底，我校增加了退休人员，且因统计口径有所不同，2015 年的该项支出预算包括了退休人员的住房保障支出，而 2014 年的预算并未包含，所以 2015 年的该项预算有所增长。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安排支出 9.18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1.08 万元，增长 13.33%，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底，我校新增 1 名行政人员，相应的预算有所增长。

(四) 201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5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7.87 万元（详见表五），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2.83 万元，下降 26.4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和 201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宜；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购置车 0 辆，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和 2015 年均未购买车辆；

3. 公务用车运行费 7.50 万元，用于保障 3 辆公务用车的运行，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车的使用；

4. 公务接待费预算 0.37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2.83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校严格执行上级文件精神，减少公务接待批次，严格按照财经纪律控制接待费支出。

(五) 2015 年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5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会议费预算 0.25 万元（详见表五），主要用于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0.29 万元，下降 53.70%，主要原因是我校根据上级文件要求，严格控制会议规模、次数，减少会议费的支出。

(六)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5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90.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5 万元（详见表六）

(七) 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纳入 2015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1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76.04 万元（详见表七）。

三、2015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预算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822.61	一、基本支出	712.37
二、财政专户资金	85.06	工资福利支出	312.58
三、事业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7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55.72
五、政府性基金		二、项目支出	317.73
六、其他收入		专项性公用支出	1.21
七、上级补助收入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7.13
		其他项目支出	289.39
本年收入合计	907.67	本年支出合计	1030.1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三、结转下年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上年结余，结转	122.43		
收入总计	1030.10	支出总计	1030.10

表二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结转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1030.10	822.61		85.06							122.43
总计	1030.10	822.61		85.06							122.43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205	08	02	干部教育	592.61	356.65	312.58		44.07	235.96	27.13	208.83
207	99	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81.77					81.77		81.7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2.63	242.63		242.63				
210	07	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18	9.18		9.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69	44.69		44.69				
		03	购房补贴	59.22	59.22		59.22				
			单位小计	1030.10	712.37	312.58	355.72	44.07	317.73	27.13	290.60
			总计	1030.10	712.37	312.58	355.72	44.07	317.73	27.13	290.60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4年预算				2015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205	08	02	干部教育	488.09	625.52	590.36	94.38	466.89	356.65	312.58		44.07	110.24		110.2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75	188.93	188.91	99.99	242.63	242.63		242.63				

210	07	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10	8.32	8.32	100	9.18	9.18		9.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44	68.34	67.56	98.86	44.69	44.69		44.69				
		03	购房补贴	103.12	103.12	98.90	95.97	59.22	59.22		59.22				
			单位小计	845.50	994.23	954.05	95.96	822.61	712.37	312.58	355.72	44.07	110.24		110.24
			总计	845.50	994.23	954.05	95.96	822.61	712.37	312.58	355.72	44.07	110.24		110.24

备注：“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的年初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应口径一致。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2014年预算						2015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		总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10.70	0	0	7.50	3.20	0.54	7.87	0	0	7.50	0.37	0.25
总计	10.70	0	0	7.50	3.20	0.54	7.87	0	0	7.50	0.37	0.25

表六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碎纸机	1	台	0.20		0.2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语音设备	1	套	2.00		2.0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打印机	2	台	0.40		0.4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打印机	1	台	0.60		0.6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打印机	1	台	0.55		0.55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4	台	5.00		5.0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1	件	0.38		0.38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10	台	6.00		6.0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扫描仪	2	台	1.00		1.0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办公家具	4	套	3.00		3.0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复印纸	30	箱	1.80		1.80
补充党校业务经费 精神文明建设专项经费 社会宣传专项经费	印刷、出版	6	批	40.00	25.00	15.00
党史廉政展馆升级改造工作经费	显示器（含触摸屏、大屏幕设备等）	4	套	10.00	10.00	
电子政务项目 （待区发改局审批及拨款）	系统集成、网络工程	1	套	20.00		20.00
单位小计		68		90.93	35.00	55.93

表七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日期	2015年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上年度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党校	社区教育工作经费	持续项目	2015-2019	76.04	用于社区教育学院一院以及街道分院、各培训部的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用于开展社区教育专题研究、课程开发、骨干队伍培训以及开展全区性社区教育活动。 支出方向：办公费、培训费及相关会议费等。	开展社区教育活动，力争符合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及示范街镇的目标要求。	社区居民对本地区社区教育的认同度、满意率达到70%以上；开展特殊群体（残疾、特困家庭等）教育培训，覆盖面达100%；开展青少年校外教育、老年人教育活动丰富多彩，覆盖面达到50%以上	优秀

- 备注：1、“项目属性”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70%。
 4、“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请填写上年度预算完成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